**附件1：**

**“贵州省混凝土行业标兵”评选办法**

**一、评选原则和办法**

1、“贵州省混凝土行业标兵”评选工作，坚持民主、公开、透明、公正、公平原则。

2、推荐的“贵州省混凝土行业标兵”人选，必须是工作实绩突出，技术过硬，单位认可，员工公认。

3、推荐及考核评选必须做到“三严”即：严谨、严格、严肃对待。

4、体现真实性：事迹反映的情况必须真实，做到事实清楚、内容完整；广泛性：事迹所反映的现象必须在行业具有一定的普代表性及社会影响力。

5、参评通过企业推荐，地州市协会初审（2名），省协会审核确定20名。

**二、评选范围和条件**

贵州省预拌混凝土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管理者和普通员工，只要达到下列条件的均可参加评选。

1、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履行工作职责，以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、道德风范和人格魅力影响其他职工。

2、认真完成本工作岗位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，行为规范，无重大安全、质量事故和严重差错事故发生。

3、爱岗敬业、工作出色，工作中体现良好职业素质。

4、关心企业发展，以实际行动为单位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提高发挥积极作用。

5、有较好的业务素质及专业技能，掌握本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，业务技能熟练规范，工作效率高。

6、公众形象良好，在工作中较好地完成岗位工作任务，工作表现突出，业绩出色。

**三、评选的时间和程序**

**第一阶段：推荐申报阶段**

由地州市协会发布“评选通知”，企业推荐，凡受推荐者，必须有真实的事迹材料，推荐申报材料要求，事迹真实、用具体数据反映工作实绩、在本行业有一定影响力和认知度。地州市协会拟定推荐名单和资料报送省协会。

**第二阶段：审核认定和公示阶段**

1、省协会对各地州市协会推荐名单和资料进行审核和筛选后确定名单。

2、奖励方法

（1）发放奖金。

（2）颁发“贵州省混凝土行业标兵”荣誉证书。

2016年度行业标兵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|  | | | 政治面貌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文化程度 |  | | | | 职务 | |  | | | |
| 主  要  事  迹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单位意见  (盖章）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当地协会意见 | 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贵州省预拌混凝土行业协会意见 | | | | 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

**注：1、此表附单位“三证合一”复印件后邮寄或扫描原件或盖章扫描至省协会秘书处；**

**2、必须附本人工作场景正面电子照片。**

**地 址：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28号贵州省建筑设计研究院3楼**

**电 话：0851-84113775 电子信箱：[2939671796@qq.com](mailto:287965825@qq.com)**